

证券代码：870579

证券简称：骏恺环境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宁路 1288 弄 24 号 401 骏恺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2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现场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双方友好协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0：00 在上海市宝山区罗宁路 1288 弄 24 号 401 骏恺会议室召开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3 日